

唐诗中的“悠长假期”



《被国夫人游春图》宋代摹本

刚刚过去的春节假期，人们或走亲访友，或逛街旅游，或休息充电，过法多种多样。在唐代，除了春节假期“岁假”之外，还有旬假、田假、授衣假等各种假期。那时的人们是怎么度过这些“悠长假期”的呢？这个问题，可以到唐诗中去寻找答案。

岁假

偷闲何处共寻春

唐代，春节被称为元正、元旦、元日、岁正等，也放假七天。《唐六典》载：“内外官吏则有假宁之节，谓元正、冬至各给假七日……”不过，当时交通又慢又不方便，异地任职的官员是无法在七天的时间里往返家乡的，他们大多时候不得不选择在官府过年。

长庆四年（公元824年），53岁的杭州刺史白居易，就是在任职地杭州过的春节。与他一同过年的，还有助手兼好友周判官和萧协律。三人年龄相仿，有共同的话题，经常在一起饮酒赋诗，留下了不少唱酬之作。

这天，白居易命人备下酒席一桌，邀请周、萧赴宴，感谢他们过去一年里尽心辅佐自己。席上，白居易发表祝酒词：“流年催人老，我今年50多岁了，两位的年龄也差不多。我们这个年纪，本来是不盼望过年的，不过，新年前后，假期很多，能够好好休息，也是值得高兴的事。”白居易之所以这么说，是因为唐代的确是“新正假日频”。除了七天新年长假，腊月里有腊日，放假三天；正月里，还有人日（正月七日）、上元节（正月十五）、晦日（正月最后一天）等节日，各放假一日，加起来三十三天的假。

白居易接着说：“我和周夔（周判官）您相比，腿脚同样灵活，快步行走毫不吃力，和萧翁（萧协律）相比，头上虽然已经生出白发，但还没有全部变白。趁着都还没老，我们就在这春节假期里，来个不醉不归，就当是共同迎春了。”

白刺史一番热情洋溢的讲话后，迎春宴正式开始。但是酒从谁开始喝起？如果是平时，那大半应该是由主人，或者是最尊贵的客人起头，但今天喝的是“岁酒”，可就另有讲究了。唐代的《初学记》转引《四民月令》说：“正旦进酒次序，当从小起，以年少者起先。”也就是说，岁酒要从席间年龄最小的人开始喝。原因是：“俗以小者得岁，故先酒贺之；老者失时，故后饮酒。”回到这场岁宴，由于白居易年龄最小，是席间的“少年人”，所以第一杯酒由他喝。这个假期回忆，被白居易记录在《岁假内命酒赠周判官、萧协律》诗中：“岁酒先拈辞不得，被君推作少年人。”

春假

不觉春风换柳条

正月的最后一天，唐代称正月晦日，也放假一天。

孙逖是盛唐时期的史学家、诗人，在这一日，他邀上好友卢舍人，一同拜访补阙（唐代官名）在城南的园林。两人信马步出南门外，只觉春风拂面而来，举目四望，河边的柳树轻舞，仿佛在欢迎他们的来访。临近补阙的宅院，各色花朵已经在向阳的角落盛开。如同置身仙境的孙逖，写下了《晦日与卢舍人同诣补阙城南林园》：“芳年正月晦，假日早朝回。……宛是人寰外，真情寓物来。”

天气渐暖，春困袭来。白居易就曾在一个正月晦日的假期，沉睡半日。他说：“是时正月晦，假日无公事。”空气柔和，万物复苏，自己的血气好像也生发出来。白居易只觉得筋骨舒畅，于是在东窗之下，从11点一直睡到下午3点。这样酣畅淋漓的午睡已经很久没有了，神清气爽的他挥笔写下《春寝》：“一从衰疾来，枕上无此味。”

白居易在假期里补觉，比他小三岁的姚合却觉得，这样美好的春日里睡觉实在是暴殄天物。“春来眠不得，谁复念生涯。”前一天晚上，姚合就听到四邻们在奏迎春乐曲，他听得心里痒痒，决定第二天来个春游。不过，第二天不是假期，这可怎么办？姚合耍了个小聪明，他写了请假条，说自己身体小有不适，需要请假一天。

获得一日自由身的姚合，一大早就起身，在长安城中寻找春天。那天下着微雨，把城市洗濯得更加鲜丽；雨雾蒙蒙，给嫩绿的草萼上了一层烟气：“轻烟浮草色，微雨濯年华。”饱赏春色的他又走进路旁的酒家，要了一杯酒，慢慢品味这个悠闲的假日：“乞假非关病，朝衣在酒家。”

旬假

九日驰驱一日闲

《唐会要》载：“每旬，并给休假一日。”旬假的主要目的是让官员们休息、沐浴，以饱满的精神、整洁的仪容重新投入工作，所以也称休沐假。旬假的重要意义，白居易的诗句说得很清楚：“微彼九日勤，何以治吾民。微此一日醉，何以乐吾身。”一日的休息，是为了九日的工作。

旬假时，官员们不必到衙署报到。唐玄宗时，国家强盛，休假制度执行得很到位。比如，开元十八年，朝廷下诏：“侍臣及百僚，每旬暇日寻胜地宴乐，仍赐钱令所司供帐造食。”每逢旬假，官吏们可以在近郊游览、宴乐，而且搭建帐篷、置备酒菜的费用都由朝廷承担。此后，唐玄宗又重申，不许强制官员们在旬假加班，如开元二十五年：“百司每旬节休假，并不须入曹司，任游胜为乐。”天宝四年：“今后每至旬节休假，中书门下文武百僚不须入朝，外官不须衙集。”唐玄宗的儿子唐肃宗，依然严格执行休假制度。当时天下事务繁重，宰相们休假在家时，只要不是遇到大事，一般不把他们招到官署里，只让值班的官员代替他们签署文件。

唐代人以不同的方式过旬假。有的休息充电，诠释“休沐”的本

意。中唐时期的武元衡，曾任剑南西川节度使，他在《旬假南亭寄熊郎中》中说：“旬休屏戎事，凉雨北窗眠。”旬假不办公事，可以睡到日上三竿。又如元稹的《遣昼》：“旬休聊自适，今辰日高起。”也是睡到自然醒。

有的拉上朋友聚餐。白居易在担任苏州刺史时，有《郡斋旬假，始命宴里座客示郡僚》诗，其中也说：“公门日两衙，公假月三旬。……无轻一日醉，用犒九日勤。”每月上中下旬三天假期时，小酌几杯，一身轻松。

更多的人则会来个近郊游。如初唐杨师道，在春天的旬假里，闲来无事，清晨就来到北边的树林散步观景。他看到池塘里长满春草，兰草与白芷幽香扑鼻；野径两旁开满山花，新冒出的竹笋长到台阶上来。卢照邻则到山庄里休假，他在《山庄休沐》中说：“兰署乘闲日，蓬扉狎遁栖。……田家自有乐，谁肯谢青溪。”薛能曾到崇福寺一游：“长老多相识，旬休暂一来。”

旬假在每旬的最后一天，这也有诗为证。如姚合《假日书事呈院中司徒》：“十日公府静，巾栉起清晨。”徐鉉《九月三十夜雨寄故人》：“寂寥旬假日，萧飒夜长时。”

值班仍“打卡” 假日许从容

假日里，为了保证紧要公务的正常运转，仍有少部分人“当直”，如果值的是夜班，则称“寓直”。不过，这时虽然要待在官府，但一般没有多少事情，比工作日要放松不少。

唐末的林宽，曾陪朋友郑郎中在假日里值班。他看到办公室的桌子上，摆满了各个司的印信，很有视觉冲击力。官署里整日无事，他们汲取井水，拆开茶包，煎茶细品。正因为有人做伴，这无聊的值班时光才能轻松度过。

喝茶之外，还可以作诗唱和。中唐时期的陈阁老，在寒食节假期值班，为了打发时间，他写诗一首，

并请同在值班的权德舆唱和。权德舆刚刚从门下省前往集贤殿书院，路过史馆时，看到院中的木瓜花正在盛开，于是他也赋诗一首《陈阁老当直，从东省过史馆看花寒食假》：“昼漏沈沈倦琐闥，西垣东观阅芳菲。繁花满树似留客，应为主人休浣归。”

徐鉉在一个早春的旬假值班时，也曾留下诗作。官员们都回家休沐了，大院里静悄悄，他独自一人在台阶上咏诗，听着水钟（漏壶）里的水一点点滴下，直到下午四五点钟，才结束值班回家。他咏的这首诗，就是《早春旬假直寄江舍人》。

五月农忙 九月授衣

唐代还有不少名称古朴、极富时代特点的假期。比如，朝廷官员以及国子学、太学、四门学等高等学府的学生们，五月份有田假，九月份有授衣假，各十五日。

五月份，小麦收获、秋粮播下，是一年中的重要时节。朝廷的官员也要抽时间关心农业生产，所以朝廷放半个月的田假。唐初的李峤，因身体染恙，无法在田假时回故乡探望。他想念儿时玩耍过的田野，思念家中的亲友，因此写下《田假，限疾不获还庄。载想田园兼思亲友，率成短韵用写长怀，赠杜幽素》：“夏沼莲初发，秋田麦稍稀。何当携手去，岁暮采芳菲。”自己为工作牵绊已久，何时才能回到魂牵梦萦的故乡？

到了农历九月，天气转凉，秋

冬交替，朝廷又放秋假，让官员、学生们回家准备冬衣，称为“授衣假”。张籍《和左司元郎中秋居》：“初当授衣假，无吏挽门铃。”说的就是授衣假期间，官吏们都放假回家，没有人应答门铃。普通人虽然不享受授衣假，但也要准备冬衣。孟浩然仕途不如意，生活困顿到无钱购买御寒衣物，他在《题长安主人壁》中写道：“授衣当九月，无褐竟谁怜。”授衣假在九月，容易和九月初九的重阳节冲突。李颀《九月九日刘十八东堂集》中说：“云人授衣假，风吹雨宇凉。”天气转凉，学生回家去取过冬的衣裳，这授衣假，大体也就是现在孩子们的寒假了。

“爱人”词义的异化

我们今天所说的“爱人”，专指恋爱或婚姻中的相对一方，并无孔孟所说的博大而泛爱的含义。那么，原来的词义是何时消失的？如今这个词义又是从哪里来的？

在古代，“爱人”是博大而泛爱的意思。尽管都建立在“爱所有人”的基础上，但儒家和墨家秉持不同的泛爱观，其最大的区别在于儒家坚持有等级、有差别的“爱”，而墨家坚持“兼爱”而泛爱无差。孔子说：“节用而爱人，使民以时。”孟子说：“仁者爱人。”这里的“爱人”都是指自上而下、由统治者到被统治者的“爱”。墨子说：“此之我所爱，兼而爱之；我所利，兼而利之。爱人者此为博焉，利人者此为厚焉。”他批评“大夫各爱其家，不爱异家，故乱异家以利其家。诸侯各爱其国，不爱异国，故攻异国以利其国”的做法会导致“天下之乱物”，指出其成因“皆不相爱”。无论哪种泛爱观，均反映出古人所说的“爱人”是一个宏大而抽象的哲学命题。

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，因强调个人存在的价值观，掀起所谓“风骨”的思想浪潮，导致在语言表达上开始出现以个人为中心的“爱人”。嵇康在《声无哀乐论》里说：“今以甲贤而心爱，以乙愚而情憎，则爱憎宜属我，而贤愚宜属彼也。可以我爱而谓之爱人，我憎而谓之憎人，所喜则谓之喜味，所怒则谓之怒味哉？”虽然“爱人”的词性如旧，依然是动宾结构，但词义已经出现缩小的趋势。

虽然这种词义的缩小趋势在后世越发明显，但仍未脱离原有词义的藩篱，只是在语用对象上有差别。如李隆基《赐诸州刺史以题座右》中的“视人当如子，爱人亦如伤”，皇甫冉《庐山歌送弘法法师兼呈薛江州》中的“使君爱人兼爱山，时引双旌万木间”，《正蒙》中的“以爱己之心爱人，则尽仁，所谓‘施诸己而不愿，亦勿施于人’者也”，《喻世明言》中的“阎君，你说奉天行道，天道以爱人为心，以劝善惩恶为公”，《老残游记》中的“其讲公利的人，全是一片爱人的心，所以发出来是口暖气”等。

“爱人”转变为名词，主要是因为近代大量外来词的影响。民国时期，来自日语借词的“爱人”一词，出现在郭沫若、鲁迅等人的著作中。这个“爱人”，原意指“夫妻婚姻以外所爱恋的异性；情人”，不仅与婚姻、情爱扯上关系，也反映出中对外“爱”理解的巨大差异。郭沫若在1920年年底完成的诗剧《湘累》中，就有“太阳照着洞庭波，我们魂儿战栗不敢歌。待到日西斜，起看篁中昨宵泪已经开了花！啊，爱人呀！泪花儿怕要开谢了，你回不回来哟”的句子。几年后，鲁迅模仿东汉张衡《四愁诗》的格式写就《我的失恋》，将原著中的“美人”改为“爱人”，如“爱人赠我百蝶巾”“爱人赠我双燕图”“爱人赠我金表索”“爱人赠我玫瑰花”，显然是用日语借词词义来表达自己对“爱人”的眷恋，为原汁原味的日式自己。由此产生的文化影响力，导致“爱人”一词的词义发生巨变，首先是由一个动宾结构的短语词转变为一个名词，其次是含义由“爱护他人”转变为“被情爱包围的人”；经过近代文学家的文学渲染，这个词的语义色彩逐渐转变为婚前、婚外情人的含义。

在之后的实际应用中，“爱人”的词义得到了一定程度的修正。20世纪40年代，受新文化运动熏陶的解放区的知识分子开始使用“爱人”这一称谓，并赋予其“婚姻配偶的一方；恋爱的一方”的新词义。尽管“恋爱的一方”还带有日语借词遗留的痕迹，但它摒弃了日语借词中非婚情人的内容。

本报综合消息

本报综合消息